

中共西乡县委办公室文件

西办字〔2021〕58号

中共西乡县委办公室 西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西乡县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党委、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县人大、政协党组，人武部党委、县纪委、监察委，法院、检察院党组，县委、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各群团，驻县单位：

现将《西乡县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西乡县委办公室



西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3日



西乡县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更加深入人心，切实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和省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县工作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着眼于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重点围绕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谁来做、做什么、怎样做的问题，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创新方式方法，因地制宜开展经常性、面对面、群众喜闻乐见的文明实践活动，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牢牢占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深化“五知五行·知行合一”公民思想道德建设活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丰富群众精神生活，增强群众精神力量，提升群众精神风貌，有效提高广大农村群众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法治观念，动员和激励全县人民贯彻新理念、勇担新使命、启航

新征程，积极投身建设中国最美茶乡和汉中副中心城市的生动实践。

二、工作目标

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以“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为使命，以“五知五行·知行合一”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实践活动为抓手，围绕“一心两线三级四基地五平台”总体布局，整合人员队伍、平台载体、基地场所，聚焦服务群众、突出思想引领、彰显茶乡新风。“一心”，即以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主阵地，统筹各类人才、资源，大力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两线”，即线上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数字化平台”，加强对志愿团队、志愿活动规范化管理，提升服务质量；线下依托“县志愿服务总队+N个志愿服务分队”，扎实有力开展各类文明实践活动。“三级”，即建立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镇（街道）、部门（单位）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实现服务类别、服务对象全覆盖。“四基地”，即依托县内革命教育基地，开展党史常态化学习，赓续红色血脉；以县域特色景点、四大茗园为生态教育基地，开展爱护环境文明实践活动，增强全民绿色环保意识；依托县公共体育场、体育馆、牧马河及樱桃沟生态环线等体育健身基地，开展健身志愿服务项目，加快健康西乡建设步伐；依托县文化馆、图书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市民广场等场所资源，建立文化艺术基地，开展多种文娱活动，满足群众文化生活需求。“五平台”，即整合资源、聚合

力量，建好“理论宣讲、教育体育、文化服务、科技科普、卫生健康”五大平台，科学推进习近平新时代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改革创新更富活力、更有成效、更可持续发展。

三、主要任务

（一）建立机构

按照“有组织机构、有固定场所、有专人管理、有规章制度、有鲜明主题、有活动模式、有创新举措、有档案资料”等“八有”标准，建成“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镇（街道）、部门（单位）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三级组织体系。各级组织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对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负总责。

1.县级层面。成立西乡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委书记担任，第一副组长由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担任，副组长分别由县委副书记，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及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担任，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委宣传部，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主任。成立西乡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主要职责是宣传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决策和安排部署；负责拟订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指导镇（街道）、村（社区）组建文明实践志愿队伍，整合资源力量开展文明实践工作；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调查研究，做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教材编写、人员培训等；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2.镇（街道）、部门（单位）层面。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由党（工）委书记任所长，镇长（主任）任第一副所长，组织（宣传）委员任副所长，配备1名联络员。主要任务是负责全镇（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的统筹策划、组织实施等，每季度至少策划开展覆盖全镇（街道）的大型主题活动1场次，每月至少指导协调所辖各村（社区）开展1场（次）主题活动。部门（单位）根据规模建制，相应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或站），由主要领导任所长（或站长），配备1名联络员。主要任务是按照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统一规划部署，充分发挥行业功能，推动本单位、本行业文明实践活动常态化开展。

3.村（社区）层面。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由村（社区）党（总）支部书记担任站长，党支部副书记（副主任）或驻村第一书记任副站长，村（社区）党组织宣传员为联络员。主要任务是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将党员活动室、道德讲堂、村史馆、文化广场、农家书屋、幸福养老院等配套设施纳入实践场所范畴，结合群众生产劳动和实际生活需要，每月至少开展1场（次）文明实践活动。

（二）组建队伍

各镇（街道）、部门（单位）要分别组建志愿者队伍，同步健全人员信息数据库及志愿活动开展情况资料库，确保在全国志愿服务系统注册比例达到在编在岗人数的80%以上，人均每年参加文明实践服务时长不低于20小时。各志愿服务队围绕政策宣讲、

道德宣讲、普法宣讲、教育体育服务、文艺演出、医疗卫生服务、科普教育、技能培训、关爱孤残孤老、关爱留守儿童、服务退役军人、村域环境整治等内容，每月至少到镇（街道）、村（社区）开展活动1场次。同时，各级要综合运用微信公众平台，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专栏，及时发布活动动态，推广成效亮点。

1.成立县志愿服务总队。统筹推进全县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由县委副书记、县长担任总队长。总队由12支常备志愿服务队构成，每队不少于50人（在本系统中统筹选拔），接受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统一调度。具体为，县委组织部负责组建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县委宣传部负责组建道德宣讲志愿者服务队，县委党校负责组建理论宣讲志愿者服务队，团县委负责组建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县司法局负责组建普法宣讲志愿者服务队，县教体局负责组建教育体育志愿者服务队，县文旅局负责组建文化艺术志愿者服务队，县卫健局负责组建卫生健康志愿者服务队，县科协负责组建科技科普志愿者服务队，县妇联负责组建“巾帼”志愿者服务队，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建实用技术培训志愿者服务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组建退役军人志愿者服务队。其他部门（单位）按照总体要求，各自组建志愿服务支队。

2.成立镇（街道）志愿服务支队。各镇（街道）要广泛发动机关干部、乡贤能人、离退休干部教师、退役军人代表等，组建志愿者服务支队。在乡风文明、政策宣讲、群众关爱、文艺活动、便民服务、疫情防控、预防诈骗、应急救援等方面指导村（社区）

创新方式方法，回应群众关切，开展有特色、有声势、有实效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打造镇域活动品牌。

3.成立村（社区）志愿服务队。各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要积极动员党员干部、乡贤模范、致富能手、文化人才、公益岗位人员、文艺爱好者、退休教师等组建不少于20人的村级志愿服务队，因地制宜，扎实开展各类文明实践活动。

（三）工作内容

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学思用相结合、知信行相统一，切实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茶乡大地深耕厚植，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弘扬共筑美好生活梦想的时代新风。

1.学习实践科学理论。组织广大党员群众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领会掌握这一伟大思想的基本观点、核心理念、实践要求，不断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紧密结合社区、农村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实践活动，让他们真切领悟思想，更好地用于指导生产生活实践。

2.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宣传阐释党中央大政方针、为民利民惠民政策，帮助干部群众了解政策、掌握政策。要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把“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等与农民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讲清楚、讲明白，引导农村群众自觉把个人和小家的幸福，与国家的发展、民族的梦想联

系起来，自力更生、不懈奋斗，用自己的双手创造美好生活。

3.培育践行主流价值。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引导广大群众坚定理想信念，传承弘扬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持续深化“五知五行·知行合一”新时代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大力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倡导社会主义道德，广泛开展学习时代楷模、道德模范、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活动，引导农村群众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扎实开展宪法学习宣传和普法活动，推动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走进基层、走入群众、融入日常生活。

4.丰富活跃文化生活。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活动，让群众在多姿多彩、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中获得精神滋养、增强精神力量。深入挖掘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和地域特色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化拓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经常性组织开展“茶乡放歌”、乡村广场舞、地方戏曲汇演、群众体育比赛、全民阅读、全民健身、文艺培训等活动，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5.持续深入移风易俗。大力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破除陈规陋习、传播文明理念。围绕“兴”勤劳朴实的家风、“兴”秀美文明的村风、“兴”尚德重礼的民风，“倡”婚事新办、“倡”喜事少办、“倡”丧事简办，“戒”索要高额彩礼、“戒”

奢侈浪费、“戒”好逸赌博，切实治理铺张浪费、大操大办、封建迷信等陈规陋习和突出问题。进一步完善“一约五会”机制，提升运行质效，涵育良好家风和文明乡风。

四、方式方法

（一）搭建“五大平台”，整合实践资源

整合阵地资源，按照机构、人员、设施权属不变的原则，建立“五大平台”，实现统一调配、统筹使用、协同运作，为文明实践活动正常开展提供有效载体。“五大平台”办公室分别由牵头单位主要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确定1-2名工作人员，负责平台管理运行。配合单位要明确分管领导，并确定1名工作人员负责联络协调。平台主要职责是牵头组织各配合单位，落实县文明实践中心分派的文明实践任务和项目活动，归口报送工作情况，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同时根据职能，策划实施好与自身相关的文明实践活动。

1.建立理论宣讲服务平台。打通党校、党员远程教育中心、西乡党建、道德讲堂等系列平台、党员活动室、镇（街道）、村（社区）党组织活动场所、综合服务中心等，建立理论宣讲平台，办公室设在县委党校。主要任务是深入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特别是关于乡村振兴、保障和改善民生、生态保护等方面的政策任务。围绕就学就业、看病就医、住房养老、致富兴业、普法宣传等内容，做好答疑解惑、宣传教育工作。牵头单位：县委党校，配合单位：县委

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乡村振兴局、县教体局、县人社局、县卫健局、县住建局、县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西乡分局、各镇（街道）

2.建立教育体育服务平台。整合、打通普通中学、职业学校、小学、青少年活动中心、乡村青少年活动站，县公共体育场、体育馆、健身广场、中小学体育设施等资源，建立教育体育服务平台，办公室设在县教体局。主要任务是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围绕端午、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开展“我们的节日”等主题活动，开展“成人礼、孝老传承礼”等礼仪教育，培育礼仪文化；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健身体育比赛、乡村广场舞等健身体育活动，提振广大群众的精气神。牵头单位：县教体局，配合单位：县妇联、团县委、各镇（街道）

3.建立文化艺术服务平台。建好农村文化广场和文化活动中心，打通文化馆、图书馆（智慧书屋）、电影公司、镇（街道）文化站、村（社区）农家书屋等，建立文化服务平台，办公室设在县文旅局。主要任务是以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新时代先进文化为目标，充分挖掘优良家风家训、悠久民风民俗、优秀民间艺术等文化内涵，围绕“非遗传承”、“经典诵读”、“民间文艺展演”等主题，经常性地开展以电影、戏曲等为主要内容的文化下乡活动，活跃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牵头单位：县文旅局，配合单位：县文联、县文化馆、各镇（街道）

4.建立科技与科普服务平台。打通科技示范基地、科普大篷车、科普活动室等，建立科技与科普服务平台，办公室设在县科协。主要任务是加强面向群众的生产生活培训指导，经常性地开展送政策、送科技、送信息等服务，着力提升群众致富增收技能。牵头单位：县科协，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各镇（街道）

5.建立卫生健康服务平台。打通县疾控中心、县红十字会、县120急救中心、县医院、中医院、镇（街道）卫生院、村（社区）卫生室等卫生医疗救护阵地资源，建立卫生健康服务平台，办公室设在县卫健局。主要任务是面向基层群众、干部职工开展传染病等疫情防控措施宣讲，医保、医疗救助政策解读，卫生健康、医疗救护知识宣讲及培训，老年人群体义诊、免费体检，严重伤残病残、长年卧病在床特殊人群的关爱救助等志愿服务活动，让群众了解各类医疗救助政策，深切感受到党和政府对基层群众的关爱和温暖。牵头单位：县卫健局，配合单位：县残联、县医保局、县红十字会、各镇（街道）

（二）推行“实践五法”，丰富活动内涵

1.“讲”，全面深入宣讲。以“主题党日+”、“道德讲堂”、“茶乡微讲堂”等为载体，建好各类文明实践讲堂，开展具有仪式感的宣讲活动，大力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等活动，广泛宣讲党的政策理论，倡树文化道德，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全党、教

育人民，用党的宝贵经验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领导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社会主义思想道德牢牢占领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阵地。

2. “评”，评树先进典型。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结合文明单位、文明镇（村、社区）、文明校园等各类创建活动，大力开展先进典型评比，农民技能评比、环境卫生评比等活动，引导群众向善向上。大力开展“最美系列人物”评选等活动，积极推荐身边好人、道德模范，选树“十星级文明户”、致富带头人、好公婆、好媳妇、好少年、好邻居、乡贤能人、诚信村民等，运用榜样力量，引导群众见贤思齐，不断释放强大正能量。通过善行义举榜、红（黑）榜、道德说事会，广泛发动组织群众对身边人和身边事进行评议评选，提高群众参与率，扩大影响力。

3. “帮”，真情关爱帮扶。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各级党员、志愿团队采取上门拜访、心理疏导、公益帮扶、结对关爱等方式，培育邻里互助、守望相助的社会风尚。实施“爱心超市”提升工程，推行奖惩结合的运行模式，鼓励农民积极参与各类活动，激发群众内生动力。通过继续开展“明理、感恩、诚信、自强”主题教育，使群众达到既富“口袋”又富“脑袋”的目标。

4. “乐”，多彩文化乐民。通过建设“乡村大舞台”，组建文艺表演队，适时开展“送文化”下乡、送电影送文艺入村，让群众享受较高水平的阅读、视听、鉴赏等公共文化服务，让群众有

机会走上舞台，展现自我，陶冶情操。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方便参与的文化活动，活跃繁荣基层文化生活，不断满足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5. “倡”，倡导文明新风。积极开展“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交通”等实践活动，提升群众文明综合素质和城市文明水平。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结合文明镇（街道）、村（社区）创建及“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培育弘扬茶乡新风，深入整治陈规陋习，坚决抵制不良风气，引导群众形成勤俭节约、科学文明的价值理念和生活方式，倡导全民参与，共建美丽、幸福、和谐新家园。

五、实施步骤

坚持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同步推进、示范先行、全面覆盖的原则，科学有序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县上确定堰口镇、杨河镇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示范点；堰口镇三合村、城南街道办泾洋村、杨河镇拱桥社区、桑园镇火地沟村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示范点。通过观摩学习，各级要迅速启动阵地建设、合理规范布置、积极开展活动，营造浓厚氛围。

（一）准备启动阶段（2021年6月至10月）。统一规划部署，明确职责任务，组织外出考察，筹划中心选址，制定《实施方案》、印发《指导手册》，启动各示范点建设。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1年11月至2022年2月）。完成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镇（街道）、村（社区）示范点达标建

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使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取得明显实效。完善全县志愿者信息库，扎实开展文明实践活动，落实自查整改，迎接上级检查验收。

（三）全面推进阶段（2022年3月至7月）。召开现场观摩推进会，全面推动各部门（单位）、镇（街道）、村（社区）和学校、社会组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达标建设，扎实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活动，实现软硬件同步提升。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8月至12月）。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完善体制机制，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服务项目、丰富志愿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创新打造具有西乡特色，适应群众需求的文明实践项目品牌，推动工作常态化、高质量开展。

六、保障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深改委第三次会议和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各部门（单位）、镇（街道）要高度重视、压实责任，认真研究制定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方案，积极调动各方力量、整合各种资源，推动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县财政局要将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活动等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工作正常开展。县委宣传部、县委文明办要发挥统筹主导作用，强化督导、推动落实，探索完善“中心号召、部门联动、各方参与”的工作机制，形成资源融合、主题突出、群众获益的良好局面。

（二）健全工作制度。县级领导要坚持挂点联系制度，经常深入一线指导督导。各志愿服务队要加强工作统筹、协调联动，探索建立“群众点单、中心制单、所站及志愿者接单”工作模式，共同推进建设任务。县委宣传部要牵头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会商研判，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任务顺利完成。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团县委、县科协、县妇联、县司法局、县教体局、县文旅局、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相关成员单位要结合职能职责主动作为、大胆尝试，积极探索务实管用的特色做法，不断拓宽文明实践渠道载体。

（三）强化考核监督。县委将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纳入对各级文明单位、文明镇（街道）、村（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的评选和复审，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精神文明建设同考核、同奖惩。同时，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督查办、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将建立动态跟踪督查机制，采取明察暗访、公开通报、媒体曝光等方式，不定期对各级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组织、阵地、资源、队伍、活动等情况进行检查考核，促进文明实践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四）营造浓厚氛围。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融媒体中心、县政府信息办要综合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和文化阵地，对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努力营造各级重视、各界支持、

群众参与的良好氛围。各镇（街道）、部门（单位）、村（社区）要广泛宣传文明实践活动开展的目的意义，及时总结推广文明实践活动的有效做法和鲜活经验，生动反映活动带来的新气象、新成效，反映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附件：西乡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西乡县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代斌 县委书记
第一副组长：王亚珍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 组 长：史邦勤 县委副书记
夏 兮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
段长征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成 员：县委办公室主任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县委组织部分管副部长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县委政法委分管副书记
县委网信办主任
县总工会分管副主席
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团县委书记
县妇联主席
县科协主席
县文联主席
县财政局局长

县发改局局长
县文旅局局长
县教体局局长
县民政局局长
县司法局局长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县卫健局局长
县人社局局长
县住建局局长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市生态环境局西乡分局局长
县医保局局长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县红会专职副会长、秘书长
县残联理事长

抄送：市委、市政府，市委宣传部。

中共西乡县委办公室

2021年12月3日印发